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 续建、改 扩建)	建设内容	项目实施地 点	进度计划安 排	实施 单位	资金投入和来源(万元)								受益对象(村、户/人)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 目标		
							小计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地方债资金	闽宁资金	其他整合 涉农资金				行业部门资 金	其他资金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49055.538	16488	6256	0	1300	830	4200	0	11671.538	8310			
一、	粮食安全安全						25278.56394	3887.7512	2057.248656	0	144.026082	300	0	0	10979.538	7910			
(一)	高标准农田建设						15041.70836	1653.492051	1343.625312	0	44.591	300	0	0	3790	7910			
1	2024年罗洼乡石沟村红梅杏示范点节水灌溉工程	新建	新建泵房1座,100立方米调蓄池1座,铺设扬水管道2.5公里,各类支管道8公里,建各类阀井20座,配套滴灌带30公里,发展红梅杏节水灌溉面积300亩。	罗洼乡石沟村	2025年4月-2025年4月	罗洼乡人民政府	40				40						罗洼乡石沟村	改善灌溉条件,带动红梅杏产业发展,增加群众收入。	新建泵房1座,100立方米调蓄池1座,铺设扬水管道2.5公里,各类支管道8公里,建各类阀井20座,配套滴灌带30公里,发展红梅杏节水灌溉面积300亩。工程质量合格率100%,群众满意度95%以上。
2	2025年高效节水灌溉技术应用	新建	支持高效节水灌溉工程覆盖地区的种植主体使用膜下滴灌节水设施,种植主体自行购买并铺设田间滴灌带,使用节水灌溉设施地块连接主管道的软管及连接件,由政府全额配套。	全县各乡镇	2025年1月-12月	彭阳县农业农村局	264.9625	260.3715			4.591						30个村2156户78654人(其中脱贫户7974户35883人,监测对象)	稳定粮食播种面积,保护农民种粮积极性,保障粮食增产增效,降低农户均生产经营性支出100元,提升抗旱能力	数量指标:完成推广应用膜下滴灌及喷灌≥10万亩; 质量指标:项目区高效节水技术使用率100%; 时效指标:完成目标任务及资金支付2024年10月31日之前; 成本指标:每亩补贴标准100元/亩; 经济效益指标:灌溉区作物综合经济效益增加20% 社会效益指标:受益农户≥1000户 生态效益指标:水资源利用率较渠灌提高≥7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企业、农户对项目组织实施满意度≥90%
3	彭阳县草庙乡新洼村曹川村节水灌溉配套工程		新建1000m³蓄水池3座。铺设管道总长1030m,管线配套建筑物17座,其中:蓄水池进阀门井2座、蓄水池出口阀门井3座、放空阀门井3座,镇墩8座,拉管1处。	草庙乡新洼村、曹川村	2025年5月-12月	水务局	215.5	215.5									2个村630户	改善灌溉条件,提粮食产量	新建1000m³蓄水池3座。铺设管道总长1030m,管线配套建筑物17座,工程质量合格率100%,资金支付率100%。群众满意度95%以上。
4	2025年推广加厚地膜应用及残膜回收利用项目	新建	统一采购发放0.015毫米加厚地膜53万亩(优先用于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粮饲兼用玉米种植及冷凉蔬菜种植),种植主体每亩自筹70元,其余政府奖补。支持残膜回收网点按照每亩不超过15公斤标准回收县内农用残膜,每公斤奖补1元;支持残膜加工企业开展县内残膜加工造粒,每吨奖补500元。	全县12个乡镇	2025年3月-12月	彭阳县农业农村局	12601.4903	276.475	625.0153					3790	7910	156个村34155农户78654人(其中脱贫户7974户35883人,监测对象)	保障粮食稳产增效,带动农户增收2800万元。	1.完成推广应用加厚高强度地膜53万亩,促使全县地膜回收率达到95%以上 2.集成推广一批绿色高产高效农业生产技术,使覆膜比不覆膜亩增产粮食200公斤,亩增收400元。	
5	彭阳县草庙乡曹川村等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高效节水灌溉)	新建	发展高效节水灌溉3813亩。新建过滤网4座,全自动反冲洗砂石+叠片过滤器4套,铺设各类管道189.42公里,配套各类闸阀井236座,电动蝶阀259套等,输电线路2.7公里。	草庙乡曹川村、新洼村、张街村和白阳镇玉洼村	2025年4月-2025年18月	彭阳县农业农村局	1098.610012	700	98.610012			300					4个村850户3122人	改善了农民生产条件,增加土地单产收入。	项目实施后,发展高效节水灌溉3813亩,通过灌溉可提高亩均单产150kg。通过项目实施可实现年新增农产品生产能力57万公斤,年增纯收益109万元,人均增加收入348元,受益人口3122人。
6	彭阳县沟圈村特色产业节水补灌工程	新建	购置PVC刀刮布水囊132个,配套50m³玻璃钢水窖5眼、柴油发电机水泵12台,铺设输水管道24.62km,配套其他设施等。保障2209亩烤烟特色产业发展用水。	城阳、草庙、孟塬、古城4个乡镇沟圈等11个行政村	2025年4月-2025年13月	水务局(水利服务中心)	201.145551	201.145551									沟圈等11个行政村94户376人	改善农民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	通过工程实施,提高项目区供水保证率和灌溉水利用效率,通过管网延伸及雨水积蓄利用,实现沟圈等11个村特色产业种植节水补灌需求,达到高水高用、低水低用的目的,为2209亩烤烟特色产业提供水源保障。
7	彭阳县红河新建中型灌区节水配套工程(徐夏塬片区)	续建	工程控制徐夏塬灌区1.32万亩。工程新建泵站2座,2000m³蓄水池2座,铺设各类管道17公里,建各类建筑物45座,配套自动化设备等。	红河镇徐塬村、夏塬村	2025年4月-2025年12月	水务局(水利服务中心)	620		620								徐塬村及夏塬村215户903人。	改善了农民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	通过工程实施,提高灌区供水保证率和灌溉水利用效率,达到充分利用地表水、减少地下水资源开采,保护生态环境的目的,并实现徐夏塬片区高效节水灌溉,达到高水高用、低水低用的目的,为1.32万亩高效节水灌溉提供水源保障。
(二)	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						10236.85558	2234.259149	713.623344	0	99.435082	0	0	0	7189.538	0			
8	2025年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项目	新建	按照自治区下达种植任务,实施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符合种植技术标准的每亩奖补200元;推广单作大豆种植(覆膜),符合种植技术标准的每亩奖补400元;统一采购发放大豆种子,种植主体每公斤自筹8元,其余政府奖补。	全县各乡镇	2025年4月-2025年9月	彭阳县农业农村局	5463.519	531.981						4931.538			3376户13504人(其中脱贫户1163户4652人,监测对象231户924人)	1.引导农户发展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提高亩产效益,带动农户增收; 2.支持农户扩种油料作物,带动农户增收。	数量指标:指标1: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面积≥25万亩;质量指标:指标1: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技术100% 时效指标:完成目标任务及资金支付2025年8月31日之前 成本指标:指标1: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技术补贴标准200元/亩; 经济效益指标:指标1: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单位土地面积综合经济效益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指标2:受益农户≥0.8万户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企业、农户对项目组织实施满意度≥9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 续建、改 扩建)	建设内容	项目实施地 点	进度计划安 排	实施 单位	资金投入和来源(万元)								受益对象(村、户/人)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 目标		
							小计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地方债资金	闽宁资金	其他整合 涉农资金				行业部门资 金	其他资金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9	2024-2025年 冬小麦种植补 贴	新建	按照自治区下达冬小麦种植任务,支持农户及各类经营主 体种植冬小麦,2024-2025年度种植的冬小麦每亩奖补100元。	全县各乡 镇	2025年4 月-2025 年8月	彭阳县农 业农村局	642.638	642.638							160个村3156户78654 人(其中脱贫户7974 户35883人,监测对 象	稳定粮食播种面积,保护农民 种粮积极性,保障粮食增产增 效,降低农户均生产经营性支 出100元,提升抗旱能力	数量指标:完成冬小麦种植≥10万亩; 质量指标:验收合格率100%; 时效指标:完成目标任务及资金支付2025年10月31日之前; 成本指标:每亩补贴标准100元/亩; 经济效益指标:农户生产成本投入减少100元; 社会效益指标:受益农户≥1000户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企业、农户对项目组织实施满意度≥90%		
10	2025年内牛“ 见犊补母”繁 育	新建	推进基础母牛扩群提质,达到肉牛“母本转换”示范户标 准的,每繁育成活1头犊牛奖补1200元;其他养殖场(户)每繁育成 活1头犊牛奖补1000元,繁育双头犊牛按1头奖补。繁育双头犊牛按1 头奖补。安排数字牧业拓展运营维护费45.412375万元;	全县各乡 镇	2025年4 月-2025 年4月	彭阳县农 业农村局	4130.698575	1059.640149	713.623344				99.435082	2258	15200户56251人(其 中脱贫户11048户 41265人,监测对象 432户2654人)	实施肉牛冷凉改配、见犊补 母,提升肉牛良种化养殖水 平,不断夯实农户产业发展基 础,壮大全县肉牛养殖规模,	数量指标:实施见犊补母5万头以上; 质量指标:肉牛良种化率达到91%以上 时效指标:完成时效2025年12月15日前完成资金支付 成本指标:见犊补母补贴标准1000元/头; 社会效益指标:示范带动效果示范带动周边养殖户80%以上 生态效益指标:粪污资源化利用率95%以上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95%		
二	农业产业发展						14166.23288	7979.874308	2579.761344	0	664.597225	0	2250	0	692	0			
(一)	农业特色产业						13049.87888	7979.874308	2479.761344	0	370.943225	0	1527.3	0	692	0			
11	2025年烟叶基 础设施建设项 目	新建	支持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和相关合作社购置育苗床架等 设施设备开展烟叶育苗,按照实际投资额全额奖补,同一主体最高不 超过50万元; 支持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新建集中电能烤烟房(含烟夹) 41座,每座奖补7.1万元,其中:财政每座奖补6.6万元,县烟叶公司 每座奖补0.5万元;支持种植主体新建分散生物质烤烟房142座,每座 奖补2万元。	城阳乡、 草庙乡、 孟塬乡、 古城镇、 红河镇	2025年4 月-2025 年1月	彭阳县农 业农村局	535.511685	269.60	216				49.911685		11个村90户	1.建设分散到户烟叶烤房, 实现就地烘烤,带动90户农 户增收; 2.支持村集体组织发展烤烟 产业及烟叶种、加、销托管服 务; 3.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增 加3个以上村级集体经济收 入;	数量指标:1.购置烟草专用起垄覆膜施肥一体机3≥10台;2.新 建骨架式结构烤房(含烟夹)161座;3.新建电能烤房(含烟 夹)20座;4.完善烟叶育苗床架等设施设备1处。 质量指标:项目验收合格100%; 时效指标:完成目标任务及资金支付2025年10月31日之前; 成本指标:项目总投资≤669.4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受益农户≥90户 可持续指标:烟房使用年限≥8年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企业、农户对项目组织实施满意度≥90%		
12	2025年露地蔬 菜种植项目	新建	支持农户及各类经营主体主要使用县内繁育种苗开展露地辣椒种植, 经营主体规模化种植10亩以上或农户种植0.5亩以上露地辣椒,每亩 奖补种苗费300元(脱贫户、监测户、县内移民户和退役军人每亩奖 补种苗费350元);支持复种露地蔬菜,统一采购发放蔬菜种子3万 亩,经营主体规模化复种10亩以上或农户复种0.5亩以上其他露地蔬 菜,每亩奖补100元(脱贫户、监测户、县内移民户和退役军人每亩 奖补150元)。	全县12个 乡镇	2025年4 月-2025 年1月	彭阳县农 业农村局	953.058668	433.052	500.006668				20		全县各乡镇280户 1279人(其中脱贫户 92户381人,监测对 象4户19人)	稳定蔬菜播种面积,保护农民 种植积极性,稳定富民增收产 业。	数量指标:种植露地辣椒≥1.46万亩;复种露地蔬菜≥3万亩 质量指标:项目验收合格率100% 时效指标:完成目标任务及资金支付2025年12月31日之前 成本指标:项目资金投≤888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设施蔬菜新增产值≥60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受益脱贫人口≥2000人 生态效益指标:光热水土和废旧资源利用率提升5%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农户及新型经营主体满意度≥90%		
13	低收入群体庭 院辣椒种植补 贴项目		鼓励低收入群体、脱贫对象、监测对象等种植小菜园,发展庭院经 济,种植辣椒2500亩,每亩免费提供辣椒种苗4000株。	全县各乡 镇	2025年4 月-2026 年5月	彭阳县农 业农村局	94.29399		94.29399						15200户56251人(其 中脱贫户11048户 41265人,监测对象 432户2654人)	鼓励低收入群体、脱贫对象、 监测对象等种植小菜园,发展 庭院经济,增加收入	数量指标:低收入群体、脱贫对象、监测对象种植辣椒2500亩 质量指标:每亩免费提供辣椒种苗4000株 时效指标:完成时效2025年12月15日前完成资金支付 成本指标:见犊补母补贴标准1000元/头; 社会效益指标:示范带动效果示范带动周边养殖户80%以上 生态效益指标:粪污资源化利用率95%以上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95%		
14	彭阳县2024年 农业产业高质 量发展续建项 目	续建	2024年种植中药材(艾草、地椒)500亩,按照《彭阳县2024年农业 产业高质量发展项目实施方案》,鼓励农户和经营主体在种植区域采 收艾草每公斤奖补0.5元、采收鲜地椒每公斤奖补3元,每亩最高奖补 不超过200元。	皇甫村、 挂马沟村 、高庄村	2025年4 月-2025 年5月	彭阳县科 学技术局	5.351						5.351		脱贫户20户、一般户 7户、监测户7户	一是生态效益。二是农户采摘 中药材经济收入。	1.实施药材种植500亩。 2.群众满意度90%以上。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 续建、改 扩建)	建设内容	项目实施地点	进度计划安 排	实施 单位	资金投入和来源(万元)										受益对象(村、户/人)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 目标
							小计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地方债资金	闽宁资金	其他整合 涉农资金	行业部门资 金	其他资金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5	2025年朝那鸡 产业发展项目	新建	推进“100+”模式朝那鸡养殖示范村创建，各行政村按照常住户50%以上培育朝那鸡养殖示范户，示范户补栏42日龄朝那鸡100只以上，每只奖补6元；脱贫户、监测户、县内移民户和退役军人每只奖补8元；示范户配套鸡笼养殖，每只鸡累加奖补2元，同一农户奖补最高不超过8000元。 支持养殖主体新建5000只、1万只朝那鸡养殖家庭牧场，验收合格分别一次性奖补10万元、20万元； 支持养殖主体利用现有的养殖设施或闲置学校、宅基地窑洞、养殖场（圈舍）发展朝那鸡养殖示范点，存栏规模达到2000只、5000只、10000只以上，每只分别按照4元、6元、8元奖补，配套鸡笼养殖每只另外累加奖补2元，同一主体奖补最高不超过50万元；鼓励养殖主体发展林下朝那鸡养殖示范点，存栏规模达到2000只、5000只、10000只以上，每只分别按照4元、6元、8元奖补，同一主体奖补最高不超过50万元（包含自治区林下经济奖补）。 支持县内各类经营主体年订单收购农户鸡蛋10万枚以上，每枚鸡蛋奖补0.1元；统筹推进朝那鸡初加工、精深加工和综合利用加工，年加工销售额每500万元奖补10万元。	全县156个行政村	2025年4月-2025年6月	彭阳县科学技术局	594.8683	594.8683								20000户以上	一是带动全县6000多户村民发展朝那鸡产业，全县养殖朝那鸡产值达到2亿元；二是提升村集体收益，通过分红提高部分低收入群体收入。	1.全县朝那鸡饲养量达到300万只。 2.发放鸡苗200万只，补贴发放及时率98%以上，群众满意度95%以上。	
16	交岔乡庙庄村朝那鸡标准化养殖场建设项目	新建	改造闲置厂房381平方米，新建料房30平方米，并配套管理房、消毒房等设施，配套投料、饮水、捡蛋、环控、清粪等全自动化生产线。养殖朝那鸡1万只。	交岔乡庙庄村	2025年4月-2025年6月	交岔乡人民政府	60									60	78户276人	带动脱贫户和监测户发展蛋鸡养殖，增加收入。	通过养殖蛋鸡，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提高村集体经济收入，充分发挥联农带农机制，带动和引导本村和周边村组群众自我发展蛋鸡养殖，为农户养殖提供技术指导，形成产销帮带模式，带动群众积极参与，增加收入。
17	彭阳县城阳乡城阳村朝那鸡标准化养殖场建设项目	新建	新建标准化鸡舍1栋800㎡，蛋库200㎡，料库300㎡，管理房100㎡（含消毒室等），集粪场200㎡，铁艺围栏300米。并配套投料、饮水、捡蛋、环控、清粪等全自动化生产线。养殖朝那鸡2万只。	城阳乡城阳村	2025年4月-2025年6月	城阳乡人民政府	150									150	73户183人	带动脱贫户和监测户发展蛋鸡养殖，增加收入。	通过养殖蛋鸡，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提高村集体经济收入，充分发挥联农带农机制，带动和引导本村和周边村组群众自我发展蛋鸡养殖，为农户养殖提供技术指导，形成产销帮带模式，带动群众积极参与，增加收入。
18	城阳乡刘河村朝那鸡养殖场建设项目		建设朝那鸡养殖场744平方米，配套附属设施，养殖规模10000只。	城阳乡刘河村	2025年5月-2025年12月	城阳乡人民政府	150		150								360户1328人	带动脱贫户和监测户发展蛋鸡养殖，增加收入。	通过养殖蛋鸡，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提高村集体经济收入，充分发挥联农带农机制，带动和引导本村和周边村组群众自我发展蛋鸡养殖，为农户养殖提供技术指导，形成产销帮带模式，带动群众积极参与，增加收入。
19	孟塬乡朝那鸡标准化养殖场建设项目	新建	在椿树岔、何岷2村新建标准化鸡舍5栋3500平米，新建消毒房、料房、集粪场、围墙大门及院子硬化等设施；并配套投料、饮水、捡蛋、环控、清粪等全自动化生产线。每个村养殖朝那鸡2万只。	孟塬乡椿树岔、何岷、玉塬、高岔、白杨庄	2025年4月-2025年6月	孟塬乡人民政府	200	0	0	0	0	0	0	0	0	0	745户2148人	项目建设过程能够带动群众就近就地参与务工，建成后能吸纳群众务工，通过消费扶贫带动群众致富增收。	项目建成后能够带动全乡朝那鸡产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带动群众积极参与产业发展，增加全乡朝那鸡存栏量，改进朝那鸡养殖技术，增加养殖产出效益，促进村集体经济发展，增加群众经济收入。
20	彭阳县孟塬乡朝那鸡场维修改造项目		维修孟塬乡草滩村朝那鸡养殖场800平方米，配套附属设施，养殖5000只以上，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	孟塬乡草滩村	2025年5月-2025年10月	孟塬乡人民政府	82		82								260户798人	盘活闲置资产，发展朝那鸡养殖，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	项目建成后能够带动全乡朝那鸡产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带动群众积极参与产业发展，增加全乡朝那鸡存栏量，改进朝那鸡养殖技术，增加养殖产出效益，促进村集体经济发展，增加群众经济收入。
21	冯庄乡小园子村朝那鸡标准化养殖场建设项目	新建	利用闲置学校新建标准化鸡舍1栋700平方米，改造消毒房、料房等设施并配套投料、饮水、捡蛋、环控、清粪等全自动化生产线。养殖朝那鸡2万只。	冯庄乡小园子村	2025年4月-2025年6月	冯庄乡人民政府	100									100	受益对象，89户198人，脱贫户71户261人。	项目建成后，将有效助力乡村全面振兴，带动农户持续稳定增收。年吸纳40户农户长期或临时务工，年发放农民工工资60万元以上；采取“集体+农户”模式，长期订单收购农户鸡蛋50万枚以上，玉米等饲料80吨以上，带动农户增收50万元以上。	项目建成后，将带动全乡农户发展朝那鸡养殖产业，预计全乡饲养量达到30万只以上，推动朝那鸡产业提质增效、扩规增效。年产约540万枚优质鸡蛋和51吨鸡肉，实现销售收入约660万元，年为小园子村集体创收69万以上，进一步拓宽了小园子村集体增收渠道，增加了村集体经济收入。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 续建、改 扩建)	建设内容	项目实施地 点	进度计划安 排	实施 单位	资金投入和来源(万元)							受益对象(村、户/人)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 目标			
							小计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地方债资金	闽宁资金				其他整合 涉农资金	行业部门资 金	其他资金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22	古城镇任河村 闽宁协作示范 村建设项目	新建	一是轻钢结构肉牛养殖棚2栋, 单栋建筑面积784㎡; 二是草料棚1栋 800㎡; 三是化粪池一个193.6㎡; 四是成品消毒室(带设备)一座; 五是室外配套排水管网300米, 院内局部硬化1000㎡, 室外场地平整 200㎡, 大门3合(电动伸缩门带掩体1合, 铁艺门2合);	古城镇任 河村	2025年	古城镇人 民政府	1017.3									1017.3	1个村435户1782人	进一步加强党建引领闽宁协 作, 赋能乡村振兴, 一是解决 富余劳动力的就业问题, 进一 步提高农民收入; 二是提高村 民综合收入, 增强当地村民参 与乡村振兴建设的信心和决 心; 三是实现乡镇经济稳步增 长, 人民安居乐业。	有利于进一步完善肉牛养殖基础设施, 进一步推动产业发展, 同 时能有效解决剩余劳动力, 提高村民综合收入, 带动就业人口≥ 10人; 增强当地村民参与乡村振兴建设的信心和决心, 有利于推 动农业产业融合, 大大刺激经济内生动力, 促进村集体经济与建 档立卡户的收入≥10万元。
23	2024年林果产 业提质增效续 建项目	续建	发展庭院经济林2400亩, 其中庭院红梅杏2200亩、庭院苹果200亩, 山杏高接改良3400亩, 苹果嫁接换优1000亩。	全县12个 乡镇	2024.3- 2025.5	彭阳县林 业和草原 局	88.398515	83.324375									2200户6600人	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发展庭院 经济林, 进行生产创业, 增加 收入。	补贴全县55个经营主体2200户发展庭院经济林, 补贴资金90万 元, 补贴发放及时率98%以上, 群众满意度95%以上。
24	2025年林果产 业改造提升项 目	新建	发展以红梅杏为主的经济林(红梅杏、桃、李、苹果)1517亩, 栽种 规格达到地径2厘米、带30厘米土球及3个以上侧枝且成活的果树苗, 红梅杏(桃、李)每株奖补16元, 苹果每株奖补30元, 脱贫户、监测 户、县内移民户和退役军人种植红梅杏(桃、李)、苹果每株额外奖 补整地费及栽植费4元; 发展山杏、山桃高接和苹果换优1794.4亩, 山杏砧木截干及清理, 每亩奖补400元, 每亩红梅杏接点不超过 150个, 每个成活接点奖补4元; 苹果砧木截干及清理, 每亩奖补200 元, 每亩苹果接点不超过200个, 每个成活接点奖补4元 采购发放防冻剂4000公斤, 对县内重点示范园采用无人机统一喷施预 防, 对农户零星果园按照种植面积发放防冻剂, 由农户自行喷施预防 。在全县经济林发展重点村、企业、合作社, 选聘农民技术员100 名、培训红梅杏经营主体120名。	全县12个 乡镇	2025.3- 2026.5	彭阳县林 业和草原 局	277.030168	156.423768									1200户3600人	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发展庭院 经济林, 进行生产创业, 增加 收入。	补贴全县1200户发展庭院经济林, 补贴资金150万元, 补贴发放 及时率98%以上, 群众满意度95%以上。
25	2024年草畜产 业续建项目	续建	实施饲草调制60万立方米, 当年青贮20立方米以上, 池贮每立方米奖 补60元, 包膜青贮15吨以上, 每吨奖补120元, 同一主体最高奖补8万 元。对新建300头、500头以上的标准化肉牛养殖场, 且存栏能繁母牛 均为西门塔尔品种, 分别一次性给予90万元、150万元奖补, 盘活改 造提升闲置养殖场达到新建养殖场同等条件的, 按照新建奖补标准的 70%予以奖补。	全县12个 乡镇	2025年1 月-5月	彭阳县农 业农村局	2560.55667	2560.55667									7100户20590人(其 中脱贫户3216户9015 人, 监测对象102户 265人)	1.扩大农户肉牛养殖规模; 2.节约农户养殖劳动力投入, 推广节本增效养殖技术; 3.规模养殖场收购农户玉米等 农产品, 带动农户增收。	1.完成饲草调制30万立方米, 节约农户养殖成本; 2.规模养殖场带动周边农户肉牛产业发展, 收购农产品, 增加农 户收入。
26	2025年科学化 饲草体系建设 项目	新建	推进肉牛“母本转换”工程, 创建肉牛“母本转换”示范村20个, 支 持示范户购买青贮苜蓿开展饲喂试验, 按照存栏量每头牛饲喂青贮苜 蓿0.3吨的标准, 每吨奖补600元。持续推进肉牛、肉羊养殖节本增效 技术推广, 实施玉米(甜高粱)全株青贮60万立方米以上, 对全县肉 牛及肉羊养殖场(户), 饲草青贮达到20立方米以上的, 每立方米补 贴30元; 包膜青贮15吨以上, 每吨补贴60元(袋装青贮不予补贴), 同一主体最高奖补10万元。	全县各乡 镇	2025年1 月-12月	彭阳县农 业农村局	798.792195	318.531735	188.26046					292			3376户13504人(其 中脱贫户1163户4652 人, 监测对象231户 924人)	提高青贮饲草调制贮存水平, 保障肉牛产业饲草供给。	数量指标: 饲草调60万立方米以上; 质量指标: 青贮标准要求不低于青贮质量二级标准 时效指标: 12月30日前完成资金支付 成本指标: 青贮池当年青贮20立方米以上, 每立方米奖补60元; 包膜青贮15吨以上, 每吨奖补120元 经济效益指标: 种植户亩均净收入≥500元 生态效益指标: 动畜牧业绿色发展情况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90%
27	2025年内牛示 范主体培育项 目	新建	持续推进“5350”“2652”肉牛养殖示范村创建提升, 巩固提升 “5350”肉牛养殖示范村68个, 鼓励有条件的行政村新建“5350”肉 牛养殖示范村, 示范村按照创建标准新增存栏能繁母牛为西门塔尔 的肉牛养殖示范户, 每户一次性奖补4000元; 在全县培育存栏能繁母 牛为西门塔尔的“50”肉牛养殖家庭牧场, 每家一次性奖补10万元, 历年已享受“5350”肉牛养殖示范户扶持政策的养殖户达到“50”肉 牛养殖模式同等条件, 每户一次性奖补9.6万元。支持有条件的生产 经营主体建设标准化肉牛规模养殖场, 对新建300头、500头以上的标 准化肉牛养殖场, 且存栏能繁母牛均为西门塔尔品种, 分别一次性给 予90万元、150万元奖补; 盘活改造提升闲置规模养殖场达到新建养 殖场同等条件的, 按照新建奖补标准的70%予以奖补。	全县各乡 镇	2025年1 月-12月	彭阳县农 业农村局	945.6	726	49.6								1819户3127人(其脱 贫户727户2428人, 监测户16户53人)	开展肉牛标准化养殖, 创建肉 牛养殖示范村, 整村推进标准 化养殖技术, 提升科学化养殖 水平, 通过经营主体、村集体 +农户模式, 带动农户就近务 工。	数量指标: 指标1:新建“5350”示范村7个及以上; 指标2:巩固 提升“5350”示范村61个 指标3:新增培育“50”模式肉牛养殖示范户11户; 质量指标: 项目实施要求符合实施方案要求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情况2025年12月底达100%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1398.5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示范带动效果示范带动周边养殖户80%以上 生态效益指标: 粪污资源化利用率≥95%以上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95%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 续建、改 扩建)	建设内容	项目实施地 点	进度计划安 排	实施 单位	资金投入和来源(万元)								受益对象(村、户/人)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 目标		
							小计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地方债资金	闽宁资金	其他整合 涉农资金				行业部门资 金	其他资金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28	彭阳县2025年 畜禽产业纾困 解难促增收项 目	新建	鼓励脱贫户、监测户、县内移民户和退役军人等低收入群体补栏良种肉牛3万头、肉羊4万只、生猪1万头、家禽40万只。德系西门塔尔能繁母牛或育肥架子牛每头奖补1000元，每户最多奖补10头；补栏5只及以上能繁母羊每只奖补300元；补栏1头能繁母猪或育肥猪每头奖补600元，最高补贴10头。	全县各乡 镇	2025年4 月-2026 年5月	彭阳县农 业农村局	992.56	267.613	724.947						15200户56251人(其 中脱贫户11048户 41265人,监测对象 432户2654人)	进一步促进全县养殖户加快补 栏进度,增加全县畜禽存栏 量,夯实畜禽产业基础,带动 全县养殖户,特别是脱贫户、 监测户、县内移民户和退役军 人等低收入群体持续增收,	数量指标:补栏良种肉牛3万头、肉羊4万只、生猪1万头、家禽 40万只 质量指标:良种化率达到90%以上 时效指标:完成时效2025年12月15日前完成资金支付 成本指标:见核补母补贴标准1000元/头; 社会效益指标:示范带动效果示范带动周边养殖户80%以上 生态效益指标:粪污资源化利用率95%以上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95%		
29	发展壮大村集 体经济项目	新建	培育村集体经济示范村7个。	全县	2023.1- 2023.12	农业农村 局、相关 乡镇	700	490	210						7个行政村所有农户	培育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产业 。	培育村集体经济示范村7个,村均增收5万元以上,群众满意度 95%以上。		
30	交岔乡发展壮 大村集体经济 项目	新建	盘活闲置资产,扶持交岔乡7个行政村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交岔乡	2023.5- 2023.12	交岔乡人 民政府	118		118						7个行政村所有农户	培育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产业 。	培育村集体经济示范村7个,村均增收2万元以上,群众满意度 95%以上。		
31	2025年肉牛养 殖贷款贴息项 目	新建	完善金融支持肉牛产业发展,稳定全县肉牛基础产能,推进肉牛母本 转换,农户、经营主体自2024年以来从银行获得用于肉牛产业发展贷 款且存栏肉牛50头及以上,其中:存栏能繁母牛20头以上且全部为西 门塔尔品种,对2024年10月1日至2025年9月30日产生的利息,按照中 国人民银行2024年10月公布的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50% 给予贴息,贷款使用时间不足一年的按实际用款时间计算,同一主体 贴息金额最高不超过5万元。	全县各乡 镇	2025年1 月-12月	彭阳县农 业农村局	263.68238	256.011808	7.670572						3000户8590人(其中 脱贫户1216户 4015人,监测对象 102户265人)	扶持肉牛养殖户发展产业,不 断夯实农户产业发展基础,壮 大全县肉牛养殖规模,	数量指标:肉牛养殖贷款贴息5000户以上; 质量指标:肉牛良种化率达到91%以上 时效指标:完成时效2024年12月15日前完成资金支付 成本指标:(LPR)的30%给予贴息; 社会效益指标:示范带动效果示范带动周边养殖户80%以上 生态效益指标:粪污资源化利用率95%以上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95%		
32	小额贷款贴息 项目	新建	为脱贫户和监测对象5万元以内小额贷款进行贴息,2023年第四季度 贴息按照基准利率100%进行贴息,2024年-2025年按照基准利率80%进 行贴息。	全县	2024年10 月-2025 年9月	农业农村 局(乡村 振兴服务 中心)	1423.892652	1423.892652							全县12562户脱贫户 及监测对象	带动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发展农 业生产,增加收入。	发放小额贷款2.5亿元,贷款覆盖面达到72%以上,贷款逾期率控 制在3%以内,贷款贴息发放及时率100%,群众满意度95%以上。		
33	彭阳县古城镇 任河村设施农 业园区大棚提 升2025年以工 代赈项目	新建	维修改造园区废旧共计133栋,更换保温被、卷被机、棚膜拱架等,维 修大棚墙体,整修后墙坡面等,更换供电线路、供水管道,新修砂砾 和混凝土硬化路面,维修蓄水池、泵房等,安装自动化控制系统。	古城镇任 何村	2025年4 月-12月	古城镇人 民政府	400	400							1个行政村150人以上 (其中脱贫户20人, 监测对象5人)	进一步改善该基地产业现状, 提高蔬菜综合生产能力,优化 农业产业结构,改善农业生态 环境,实现农业可持续发展, 助力产业产业高质量发展。	维修老旧日光温室133栋,产业带动就业人口数≥150人次,村级 集体经济收入≥10万元		
34	彭阳县孟塬乡 朝那鸡养殖场 建设2025年以 工代赈示范项 目	新建	新建种鸡棚1栋1629.35平方米、饲料加工棚299.39平方米、鸡蛋储藏 棚199.98平方米,均采用地上一层门式钢架结构,新建地上一层砖混 结构消毒室及附属用房1栋100.53平方米、成品铁艺大门2处、消毒池 1个、砖围墙350米;配套设施室外给排水管网、室外配电系统、室外 柴油发电机及监控等附属设施;硬化坪场道路混凝土路面1795平方米 。	孟塬乡赵 山庄村	2025.01- 2025.12	孟塬乡人 民政府	538.982654	0	138.982654	0	0	0	0	400	0	119户299人	项目建设中带动群众务工45 人,增加收入,项目建成后, 新增固定就业岗位4个。	项目实施能够有效带动孟塬乡朝那鸡产业发展,提升群众发展信 心,促进我乡朝那鸡产业快速发展,形成产业规模化发展,进一 步带动群众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二)	农产品加工销 售						1116.354	0	100	0	293.654	0	722.7	0	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 续建、改 扩建)	建设内容	项目实施地 点	进度计划安 排	实施 单位	资金投入和来源(万元)							受益对象(村、户/人)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 目标			
							小计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地方债资金	闽宁资金				其他整合 涉农资金	行业部门资 金	其他资金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35	2025年农产品加工销售推介		鼓励取得认证的经营主体开展绿色、有机农产品生产，根据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合格证明，按照绿色、有机农产品生产原料采购金额的5%予以奖补，同一主体、同一年度最高奖补5万元，当年已享受认证补贴的不再重复享受原料采购补贴。 支持经营主体申报认定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示范合作社、生态农场和星级家庭农场，对新认定的国家级、自治区级、市级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一次性分别奖补15万元、5万元、1万元；对监测认定的国家级、自治区级、市级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一次性分别奖补3万元、1万元、0.2万元；对新认定的国家级、自治区级、市级示范合作社，一次性分别奖补3万元、1万元、0.2万元；对新认定的国家级、自治区级生态农场一次性分别奖补3万元、1万元；对新认定的4星级、3星级家庭农场一次性奖补1万元、0.2万元。 支持企业、合作社、产业协会等经营主体参加区内外农特产品推介展示活动，对区、市、县党委、政府或部门安排的推介展示活动，按照活动举办地在县内、固原市内、自治区内、自治区外，每次分别补贴0.1万元、0.3万元、0.5万元、1万元，同一经营主体在同一部门参加推介展示活动每年最高补贴5万元；经营主体参加其他行业协会举办的农产品推介展示活动，按照现场销售额和签订订单实际成交额的10%进行奖补，每次展销活动最高奖补2万元。	彭阳县各 乡镇	2025年1 月—12月	彭阳县农 业农村局 、文化旅 游广电局 、发展和 改革局	168.1		100						全县16个行政村102户462(其中脱贫户20户65人，监测户8户35人)	开展农产品销售推介，提升我县农产品知名度，拓展农产品销售渠道，推进产业链延伸。	数量指标：指标1：申报认定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及监测认定≥10家；指标2：经营主体参加区内外农产品推介展示活动≥5次； 质量指标：申报认定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及监测认定按要求完成 时效指标：项目完成期限12月底 成本指标：项目财政补助总资金150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农产品品牌知名度提升 满意度指标：服务群众满意度≥90%		
36	彭阳县红梅杏地理标志培育项目	新增	建立健全彭阳县红梅杏地理标志保护制度体系和保护机制，开展产业发展现状调研、产品质量检测、培养保护人才、完善保护制度。	彭阳县各 乡镇	2025年1 月—12月	县市场监 督管理局 、林业和 草原局	25.554								全县所有农户	培育彭阳县红梅杏品牌，发展红梅杏产业，增加收入。	申请彭阳红梅杏地理标志证明商标1个。		
37	2025年健全农业监管体系		开展动物强制免疫工作，免疫1个单位牛、羊、猪(犬)、禽，每年分别补贴6元、2元、4元、0.25元；动物产地检疫协检员每完成1个单位牛、羊(猪)、鸡协检工作分别奖补5元、2元、0.1元；动物产地检疫信息申报员每完成1个单位牛、羊(猪)、鸡检疫信息申报分别奖补2.5元、1元、0.05元。	彭阳县各 乡镇	2025年1 月—12月	彭阳县农 业农村局	200								全县16个行政村	开展农产品销售监管，提升我县农产品质量。	数量指标：开展乡镇检测站建设3个以上，开展土壤化验，开展动物检疫2万头(只)以上； 质量指标：项目完成率100% 时效指标：项目完成期限12月底 成本指标：项目财政补助总资金300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农产品品牌知名度提升 满意度指标：服务群众满意度≥90%		
38	消费帮扶		1.对2025年1月1日-2025年9月30日期间，销售我县农业农村部门认定的消费帮扶产品，销售额达到200万元(不含)-500万元(含)且至少带动农户100户(脱贫户或监测户不少于30户)、500万元(不含)-1000万元(含)且至少带动农户200户(脱贫户或监测户不少于80户)、1000万元以上且至少带动农户300户(脱贫户或监测户不少于100户)，户均带动收入2000元以上的产品供应企业，凭销售凭证，分别按照销售额的1%、1.5%、2%进行补助，最高补助不超过15万元。 2.支持闽籍企业在彭阳建设彭阳产品直采基地(不小于500平米)进行产品包装、加工、预冷等，利用其销售渠道优势直采直销销售彭阳产品，采购额达到500(不含)-1000万元(含)、1000(不含)万元以上，分别按照采购额的1%、1.5%给予补贴，单个企业最高补贴不超过30万元。 3.支持县内农产品生产销售企业，在省外建设“彭阳优品”直营门店或体验店，对当年新建50平米以上门店，以分公司进行彭阳农特产品销售，销售额统计计算在彭阳总公司，由总公司统一采购本地农产品进行供货出货，总公司带动至少200户农户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单个门店销售额200万元以上，给予每个门店10万元补贴，每个企业最多补贴3个门店。	全县	2025年1 月-10月	工信商务 局	90								1500户(3000人)	一是通过奖补，引导企业收购本地农户产品，避免农产品滞销，提升农民收入。 二是通过引导企业建设外销门店及平台，畅通农产品销售渠道，推动彭阳农特产品销售，带动农产品收购。	带动1600户(3000人)农户增收，带动当年享受补贴企业消费帮扶产品实现销售额1.8亿元以上，带动消费帮扶产品整体销售3亿元以上。		
39	彭阳县王洼镇蔬菜基地冷库建设项目	新建	在王洼镇大厂房内新建气调库(预冷库)2个共260平方米，地坪硬化860平方米，分拣及加工车间300平方米，生活区180平方米，更换厂房门3樘等，以及配套上下水改造等附属设施。	王洼镇	2025年3 月-11月	王洼镇人 民政府	256.4								受益行政村20个，受益对象23869人，其中：脱贫户和监测对象6358人。	延伸辣椒等蔬菜产业链，进一步促进辣椒等蔬菜产业高质量发展，带动农民增收致富	建设冷库260平方米，配套附属设施，工程质量合格率100%，资金支付率100%，群众满意度90%以上。		
40	彭阳县草庙乡草庙村辣椒加工建设项目	新建	建设成品储存气调库(预冷库)一栋，建筑面积为1050平方米；建设辣椒酱加工车间一栋、来料储存车间一栋、功能用房一栋，设备采购(辣椒清洗设备、破碎与搅拌设备、熬制与蒸煮设备、过滤与灌装设备、包装与封口设备、其他辅助设备；包括运输车辆等)，建设室外附属工程等。	草庙乡草 庙村	2025年3 月-11月	草庙乡人 民政府	90								受益行政村1个，受益对象1699人，其中：脱贫户和监测对象472人。	延伸辣椒产业链进一步促进辣椒产业高质量发展带动农民增收致富	建设成品储存冷库1050平方米，建设辣椒加工厂650平方米，配套附属设施，工程质量合格率100%，资金支付率100%，群众满意度90%以上。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 续建、改 扩建)	建设内容	项目实施地 点	进度计划安 排	实施 单位	资金投入和来源(万元)								受益对象(村、户/人)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 目标			
							小计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地方债资金	闽宁资金	其他整合 涉农资金				行业部门资 金	其他资金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41	彭阳县孟塬乡双树村露地辣椒产业基础设施提升工程	新建	新建气调式冷库两间600平方米;新建辣椒分拣车间600平方米;新建烘干车间400平方米;新建辣椒酱生产车间300平方米;采购辣椒酱生产线1条;采购烘干设备1套;配套其它基础设施等。	孟塬乡	2025年3月-12月	孟塬乡人民政府	286.3					286.3					受益行政村1个,受益对象286人,其中:脱贫户和监测对象130人。	项目建设中带动群众过务工30人,增加收入,项目建成后,新增固定就业岗位4个。	建设辣椒加工厂1000平方米,辣椒分拣车间400平方米、气调库600平方米、配套附属设施,工程质量合格率100%,资金支付率100%,群众满意度90%以上。	
三	乡村建设方面						4953.414185	1462.094892	400	0	461.319293	530	1700	0	0	400				
42	草庙乡乡村振兴示范点2025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	在草庙乡草庙村、曹川村、刘塬等村新修道路10公里,配套边沟、涵管、护栏等配套附属设施。	草庙乡草庙村、曹川村、刘塬等村	2025年1月-12月	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441.633		400								95户356人	改善农村基层设施条件和群众居住环境,建设和美丽乡村。	硬化村组道路20公里,工程合格率100%,群众满意度95%以上。	
43	彭阳县新集乡张化村乡村振兴示范点2025年道路建设项目	新建	在新集乡张化村硬化道路5条6.574公里,配套附属设施。	新集乡张化村	2025年1月-12月	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543.286293					13.286293	530				126户426人	改善农村基层设施条件和群众居住环境,建设和美丽乡村。	硬化道路6.574公里,配套附属设施,工程质量合格率100%,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44	2025年彭阳县路况质量精细化提升工程		对15条82.627公里农村公路路面病害进行处治并实施沥青混凝土罩面、同步封层和水泥混凝土换板,完善排水设施及安防设施等工程。	全县	2025年1月-12月	县交通运输局	500	500									1300户4016人	改善农村基层设施条件和群众居住环境,建设和美丽乡村。	维修硬化路面82.627公里,配套附属设施,工程质量合格率100%,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45	彭阳县2025年农村户用厕所建设项目	新建	计划改造农村户用卫生厕所2000户,创建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村10个。	彭阳县各乡镇	2025年1月-12月	彭阳县农业农村局	785.4									400	全县500户	1.改善了农民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2.实现了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 3.有效地解决了农民“如厕难”问题,改善了农民家庭生活和农村环境卫生,提高了农民生活质量,使农户家庭生活更加整洁文明。	数量指标:农村户用厕所改造户数2000户;创建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村10个 质量指标:农村户用厕所改造质量合格率100% 时效指标:项目完成时限12月底 成本指标:县级补贴标准2000元/户 社会效益指标:粪便得到无害化处理,减少群众肠道类疾病的传播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98%	
46	彭阳县2025年农村饮水水质改造提升工程	新建	改造配水管道0.92km,新建阀门1座;铺设配水管道24.46km,入户管道62.71km,建各类阀门52座,其他建筑物24座,过村级硬化道路383m、砂石路165m,新建入户PE防冻井1255座,配套入户管道3.77km,配套计量设施238套;维修供水管理站1处。	各乡镇	2025.04-2025.12	水务局(水利服务中心)	606.598422	606.598422									全县各个乡镇共320户,1441口人。	改善了农民群众用水条件	铺设配水管道87km,配套阀门等各类建筑物1331处等。	
47	2024年彭阳县县城移民安置点基础设施维修项目	续建	东昂景苑、惠民家园、栖风花园、幸福城:维修防水,破除并恢复面砖硬化路面,拆除并更换HDPE塑料雨落管、雨水斗,拆除并重做住户地砖地面,维修25#楼墙体裂缝、散水及地沟排水管,更换门窗,拆除并更换25#楼破损室外污水管道等。	彭阳县县城东昂景苑、惠民家园、栖风花园、幸福城。	2024年9月-2025年3月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26.49647	105.49647				21					茹河社区、郑河社区、政府社区、友谊社区共计970户2710人	改善了移民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	维修屋面防水1.6万m ² ,工程质量合格率100%,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48	彭阳县移民安置点基础设施维修项目	新建	对幸福城、惠民家园、栖风花园、王洼镇移民小区、民生家园等小区进行维修。幸福城:8栋楼维修屋面防水,混凝土路面下陷,台阶下陷,新建自行车棚,更换脱落瓷砖、天窗、雨落管等。惠民家园:维修屋面防水,室内管道,路灯,房心土下陷、更换雨落管等。栖风花园:维修房心土下陷等。王洼镇移民小区:无障碍措施、围墙改造等。民生家园:维修自行车棚等。	幸福城、惠民家园、栖风花园、王洼镇移民小区、民生家园等小区	2025年5月开工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50	250									移民群众560户	改善了移民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		
49	2024年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轻工制造片区道路及地下管网建设工程	新建	新建道路3006m ² ,建设钢桁架桥1座;敷设给水管411m,建设阀门井3座,消火井3座;污水管道312m,一体化污水提升泵站1座,压力流污水管85m,雨水管322m,建设排水井7座;安装电力电缆保护管384m,建设电缆检查井8座;安装通信光缆保护管374m,建设电缆检查井5座;敷设dn355聚氨酯保温管2760m, dn300直埋预制保温管110m, dn125聚氨酯保温管39m,拆除恢复人行道路面3000m ² 。	彭阳县南工业园区	2025年3月开工	彭阳县王洼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1046						1046.00					务工脱贫户10户以上、30人以上就业。	脱贫户就业岗位30个以上,稳定增加收入,有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新增务工就业≥50人,人均增收≥5000元,群众满意度≥85%。
50	彭阳县王洼产业园区装备制造片区公用基础设施工程	新建	新建沥青道路22950m ² ;面砖铺装5775m ² ;混凝土道牙3719.6m;混凝土硬化2722m ² ;辐射给排水、供热、电力等管线,配套建设其他相关附属设施。	彭阳县南工业园区	2025年5月开工	彭阳县王洼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654						654.00					务工脱贫户15户以上、40人以上就业。	脱贫户就业岗位40个以上,稳定增加收入。	新增务工就业≥50人,人均增收≥5000元,群众满意度≥85%。
四	其它方面						4657.327	3158.2796	1218.99	0	30.0574	0	250	0	0	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续建、改扩建)	建设内容	项目实施地点	进度计划安排	实施单位	资金投入和来源(万元)							受益对象(村、户/人)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小计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地方债资金	闽宁资金				其他整合涉农资金	行业部门资金	其他资金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51	外出就业交通补贴项目	新建	鼓励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外出务工，稳定就业岗位，增加收入。对提供3个月以上银行打卡工资流水证明或微信转账截图，经所在乡镇、村审核认定并公示后即可给予奖补。跨县、跨省稳定务工就业3-6个月的分别给予200元和800元，跨县、跨省稳定务工就业6个月以上的分别给予400元和1200元一次性交通奖补。	全县12个乡镇	2025.02-2025.10	人社局(彭阳县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560.34	260.5	299.84						全县脱贫户和监测对象2500人	鼓励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外出务工，稳定就业岗位，增加收入。	鼓励2500人外出务工增加收入，补助发放及时率98%，群众满意度95%以上。		
52	乡村物流公共服务公益性岗位补助项目	新建	聘请乡村物流公共服务公益性岗位。其中：其中：白阳镇8名6.4万元、古城镇6名4.8万元、王洼镇8名6.4万元、红河镇4名3.2万元、新集乡9名7.2万元、孟塬乡1名0.8万元、草庙乡5名4万元、冯庄乡1名0.8万元、交岔乡2名1.6万元。	全县12个乡镇	2025.05-2025.12	各乡镇	34.4		34.4						脱贫和监测对象44人	解决就业岗位44人，稳定增加收入。	解决就业岗位44人，户均增加收入10000元以上，补助发放及时率98%，群众满意度95%以上。		
53	乡村工匠培训		培训乡村建设带头工匠50名。	全县12个乡镇	2025.05-2025.12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5		5.5						50人	通过培训提高就业能力水平。	乡村工匠培训50人，培训合格率100%，培训就业率85%以上，群众满意度95%以上。		
54	务工补贴项目		支持鼓励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务工就业。务工3个月以上收入9000元以上，给予每人一次性劳务补助500元，“十四五”期间享受5000元务工奖补政策的不在享受此补贴政策。	全县12个乡镇	2025.01-2025.12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673.1	173.85	499.25						13462人	鼓励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外出务工，稳定就业岗位，增加收入。	鼓励13462人外出务工增加收入，补助发放及时率98%，群众满意度95%以上。		
55	农村低收入家庭公益性岗位项目	续建	延续实施低收入家庭公益性岗位项目，为脱贫户和监测对象低收入家庭购买公益性岗位1600个。	全县12个乡镇	2025.01-2025.12	人社局(彭阳县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2505.8296	2125.8296	380						1600户4500人	为脱贫户及监测对象解决就业岗位，增加收入。	安排公益性岗位不少于1600人，群众满意度95%以上。		
56	彭阳县支持县内企业稳岗就业项目	新建	1.支持县内服装纺织类企业和就业帮扶车间发展促进稳岗就业。对吸纳彭阳籍退役军人、高校毕业生(包括毕业三年内未就业)、四类重点对象(脱贫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县内移民户)连续稳定就业6个月(乡镇就业帮扶车间连续稳定就业3个月)以上，签订劳动合同或就业协议，实际工资发放标准不低于最低工资标准的，给予企业吸纳重点群体就业补贴。吸纳以上群体就业满10人的，启动补贴程序。标准为吸纳10-29人就业的，每人一次性补贴2400元；吸纳30人以上(含30人)就业的，每人一次性补贴3600元。企业吸纳除以上三类群体以外人员就业，不少于10人(三类群体不足10人的，可以和三类群体以外人员合并计算)且连续稳定就业6个月(乡镇就业帮扶车间连续稳定就业3个月)以上，工资发放标准不低于最低工资标准的，按照实际就业人数给予企业每人1000元一次性用工补贴。对王洼、孟塬、冯庄、罗洼、交岔、小岔6个偏远乡镇因运输增加成本的就业帮扶车间吸纳彭阳户籍的城乡劳动力连续稳定就业3个月(含3个月)以上，签订劳动合同或就业协议，用工人数不少于10人的，在享受用工补贴基础上，给予每个就业帮扶车间每年2万元运输补贴。 2.支持县内数据服务外包企业发展促进稳岗就业。对吸纳各类劳动力(不含实习生)稳定就业6个月及以上的，按照实际就业人数给予企业稳岗就业一次性补贴，补贴标准为：实际就业人数50(含)-100(不含)人的，给予企业每人2000元一次性用工补贴；实际就业人数100(含)-200人(不含)的，给予企业每人2500元一次性用工补贴；实际就业人数200人(含)以上的，给予企业每人3000元一次性用工补贴。鼓励企业与中高职院校、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合作，共建就业实训基地。符合下列条件并接受顶岗实习的企业，享受一次性补	全县	2025.03-2025.11	人社局(彭阳县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250								受益企业和就业帮扶车间不少于30家，带动劳动力就业不少于2000人。	一是按照《彭阳县支持劳动密集型企业发展促进稳岗就业实施方案》(彭政办发〔2024〕2号)文件确定的补贴对象和标准，鼓励脱贫户、监测户以及县内其他劳动力务工就业，增加工资性收入。二是扶持县内招商企业和帮扶车间健康发展。	受益企业和就业帮扶车间不少于30家，带动就业不少于2000人，帮助500名企业员工提升技能水平。补贴资金支付及时率95%以上，企业和群众满意度95%以上。		
57	2025年雨露计划项目	新建	实施雨露计划项目3500人次，每生每学期补助2000元。	全县	2025.12	农业农村局	609.9	598.1							脱贫对象及监测对象2000户7865人	为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减轻教育负担，提升教育水平，拓展就业渠道。	支助对象2000人，补贴发放及时率100%，群众满意度95%以上。		
58	彭阳县2025年农业产业技术培训项目	新建	对县内种养农户开展技术培训	全县12个乡镇	2025年1月-12月	彭阳县农业农村局、林业和草原局	18.2574								全县16个行政村102户462(其中脱贫户20户65人，监测户8户35人)	开展农民培训，提升种养技术能力，发展增收产业。	数量指标：开展农民培训100人(次) 质量指标：项目验收合格率100% 时效指标：2025年12月底 成本指标：项目总资金20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农民种养技术能力提升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90%		

0
0
0
0
0
0
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续建、改扩建)	建设内容	项目实施地点	进度计划安排	实施单位	资金投入和来源(万元)							受益对象(村、户/人)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小计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地方债资金	闽宁资金				其他整合涉农资金	行业部门资金	其他资金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